

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安排“三公”经费情况

一、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4.60	0.00	0.00	0.00	0.00	14.60

二、2024 年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4 年，安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 14.60 万元，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.90 万元，下降 5.81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.0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.0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14.6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支出预算 0.0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本年未安排经费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

(财行〔2015〕508号)、《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5〕509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 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。支出预算 0.0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0.0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.0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持平，原因主要是是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。

(三) **公务接待费**。支出预算 14.60 万元，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.90 万元，下降 5.81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是厉行节俭，压减开支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招商引资工作客商，上级单位，外省、市单位业务交流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庆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5〕53号)等相关规定。